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致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4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2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03007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國中小與會名單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各1份

(15141277_1103007519_1_ATTACH1.pdf、15141277_1103007519_1_ATTACH2.
pdf、15141277_1103007519_1_ATTACH3.pdf、15141277_1103007519_1_ATTACH4.
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9學年度

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國中小
領航學校到校諮詢培訓工作坊一案，請核予出席人員公
(差)假及課務調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4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3814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國教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
展中心(下稱心測中心)辦理「12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
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國中小領航學校到校諮詢培訓工作
坊，計畫摘述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0年5月24日至110年6月5日。

(二)活動對象：能於教學現場協助領航學校運作之種子講

建成國中 1100427



OMAA1106002644

(教)師、領航學校教師與心測中心諮詢委員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各場次辦理日前7個工作天截止，請自行至官方網站點選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sbasa.rcpet.edu.tw>）。

(四)活動地點：請參閱附件。

(五)交通及住宿：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交通事宜，恕不提供停車位，臺師大將依計畫經費及相關規定核實報支國內旅費（不含雜費）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七)其他：本工作坊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將以電子郵件發送；另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三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心測中心承辦人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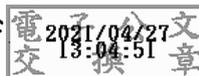
(一)國中—吳靜瑜小姐：02-23620770分機234；信箱：wuyu@rcpet.ntnu.edu.tw。

(二)國小—劉又華小姐：02-23620770分機230；信箱：miya0701@rcpet.ntn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、國中小與會名單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、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心理與教育研究測驗發展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06002644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9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國中小領航學校到校諮詢培訓工作坊一案，請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調整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

裝

訂

線